

万江财政投资评审报告

(定稿)

项目名称：广东省富升商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报告编号：2024-J107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万江分局：

根据办事处的工作布置，我审核中心对东莞市广东省富升商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结算进行了审核。评审意见出具后，主管单位无异议。

一、审核依据：

依据委托单位提供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竣工图纸以及现场勘察等资料进行审核。

2. 依据东莞市御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广东省富升商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竣工图纸。

3. 送审结算文件为简单的报价格式，故不采用其报价单价。

4. 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计价规范》（GB50500-2013），2018年《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按清单计价。

5. 工程计费执行东建价（2019）4号文件：《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清单计价程序表（2019）、《2018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清单计价程序表（2019）。

6. 执行东建价（2022）1号文件：自2022年7月1日起，定额动态人工调整系数为1.07，机上人工费按2018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定额 $230 \times 1.07 = 246.10$ 元/工日计取。

7. 材料价格参考基准期 2023 年 6 月份《东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及东莞建设网《2023 年 6 月东莞主要建筑材料市场价格参考信息》；缺项部分优先参考周边城市信息价，其次按市场询价。

8. 税率按《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898 号）进行调整，增值税税率按 9%计取。

9. 合同金额 6022274.00 元，送审结算价 6022274.00 元，工程无下浮。

10. 合同未约定材料价差调整、违约金处罚等条款，故不计算材料价差、违约罚款。

11. 其他未详尽之处按合同约定执行。

二、审核结算价包括的工程内容：竣工图纸、施工合同、结算书内容。

三、评审结果：审核价为 3435253.95 元，送审价是 6022274.00 元，核减 2587050.05 元，核减率为 42.96%。

四、核减原因：

1、装修部分：消防队装修不计入本次结算金额，核减约 3.18 万元；菜台、吊楣、隔断、不锈钢玻璃门窗、地砖铺设、吊顶天棚、围挡等工程量及综合单价调整，核减金额约 44.52 万元；装修共核减金额约 47.70 万元。

2、室内外招牌：调整综合单价，核减金额约 3.54 万元。

3、电气工程：调整工程量及综合单价，核减金额约 2.35 万元。

4、给排水工程：调整工程量及综合单价，核减金额约 2.19 万元。

5、消防工程：调整工程量及综合单价，核减金额约 2.55 万元。

- 6、弱电工程：调整工程量及综合单价，核减金额约 1.92 万元。
- 7、雨篷工程材料：无送审资料且已拆除，核减金额 15.45 万元。
- 8、主体钢结构：根据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东莞市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东市监（2022）69 号）第三章 补贴范围及标准“不包括土地购置费，建筑主体的重建、扩建、改建和新建费用”，补贴范围不应包含钢结构工程。

五、其他说明：

此项目结算审核由万江区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委托东莞市大业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审核。

万江区财政投资审核中心

2025 年 9 月 22 日

